

55岁 Madonna

纽约第一年,公寓三度遭窃

被人用枪口顶过脑袋

流行女王麦当娜归来,其实她从未离开。统治流行乐坛30载,她终于道出我行我素敢作敢为的真相。

近日,麦当娜与小她30岁的男友 Brahim Zaibat分手,原因不明,据传是为两人日程冲突所致。已经55岁的麦当娜依旧行事乖张,大胆奔放,眼里蕴藏着令人生畏的坚毅和魅惑,让外界捉摸不透。对于女王的所思所感,旁观者的描摹都是徒劳,麦当娜作为当事人,亲自为《时尚芭莎(Harper's BAZAAR)》美国版11月号撰写了一封自白书,剖解心路历程。女王何以“胆大妄为”?这里或许有谜底。

在鞋盒大小的屋子里大哭过

被人用刀抵住拖上房顶强奸过

写在冒险边上

“你是玩真的还是在冒险?”这句话简直就像我的标签。我曾经拍过一部纪录片,用的就是这个标题(注:通俗译名为《与麦当娜同床》),记录了麦当娜1990年世界巡演中的一些演出及生活片段,自打那时起,它就像张苍蝇粘纸一样粘在了我身上。没错,我就是喜欢冒险,但我乐在其中。玩大冒险的前提是必须得和聪明人一道,否则会让人目瞪口呆,他们觉得你好像随便逮个人就能湿吻,拿个矿泉水瓶就能吹箫一样!

玩“真心话大冒险”时,人们通常会选择“真心话”,因为可以随便编个关于自己的假话,没人猜得出是真是假;玩“大冒险”就不同了,你必须“付诸行动”——对于大部分人来说,“大冒险”是个可怕的命题。但出于某些奇怪的理由,我通常是会议无反顾玩“大冒险”的。

因为,如果我在工作或生活中不够大胆,那我真的不知道活在这个地球上还有什么意义!

听起来是不是有点极端?但在我这个中西部长大的妞看来(注:麦当娜家乡为密歇根州,位于美国中北部),世界上只有两类人:安于现状、平平安安过日子的,以及毫不顾及传统、不按常理出牌的。我把自己划到第二类,但我很快发现,当一个不屈从传统的叛逆姑娘一点也不讨人喜欢,而且恰恰相反,你常常会被怀疑甚至被当作捣蛋分子或是危险人物。

在艺术课上做过裸模

为领养孩子打过一年的官司

15岁为什么要剃腋毛!

我的15岁。回忆青少年岁月让我不爽,那时,我一方面想融入社会,另一方面又故作叛逆。上高中时,同学们喜欢在停车场喝酒、吸大麻,但正因为每个人都在玩这套,所以我不屑一顾,我才不干大家都干的事!我当时觉得不刮腿毛和腋毛会更酷。我想不通:为什么上帝偏偏要让我们那些地方长出毛发?为什么男孩子就不用剃毛?为什么欧洲就接受女生不剃毛,美国就不行呢?没人能给我个让我满意的回答,所以我就做了更出格的事。我拒绝化妆,也不肯戴头巾,搞得跟个俄罗斯大妈似的。我跟所有女生背道而驰,结果没有男生愿意靠近我,他们一见我就躲。也好,我不需要他们喜欢我,我乐得当独行侠。

慢慢地,在好多人眼里,我成了个怪物。但结果我可能“因祸得福”,恰恰因为我不受欢迎,没有社交生活,才有了更多时间专注于“我自己”的未来——对我来说,那个未来就是去纽约当一个“真正”的艺术家!去纽约,和更多不守成规、大胆任性的人待在一起,去表达自己,去尽情狂欢,这就是我的梦。

但纽约跟我想象的不一样,它没有张开双臂欢迎我。到纽约的第一年,我被人用枪口顶过脑袋,被人用刀抵住后背,然后被拖上房顶强奸过。我住的公寓三度遭窃,盗贼第一次上门把我的收音机偷走后,我就再没什么值钱的东西了。

为了生存,我不得不咬咬牙,一头扎下去。我血脉贲张,蓄势待发,浑身都是劲。为了付房租,为了成为一名专业舞蹈演员,我在艺术课上做过裸模。我那时目空一切,不管不顾,只求生存。但生存很艰难,而且很孤独,我每天都给自己鼓劲:坚持,坚持下去!有时实在难熬,觉得自己很委屈,我就躲在鞋盒子般大小的卧房里大哭一场。